

火车站北广场改造加快老城更新

第二批次湖田片区8661户房屋将被征收

淄博11月28日讯 11月25日,张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布淄博市张店区人民政府房屋征收决定,根据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的规定,淄博火车站北广场片区建设项目(第二批次湖田片区住宅)已具备房屋征收条件,本次征收涉及住宅总户数约8661户,总建筑面积约65.61万平方米。今年以来,张店区按照“更新老城、拓展新区”工作思路,把实施北广场改造提升项目作为推进城市品质提升的关键,奋力跑出火车站北广场片区建设加速度。

房屋征收范围为东二路以东,淄东铁路以西,洪沟路以南,胶济铁路以北;其他涉及淄博火车站北广场片区建设项目(第二批次湖田片区住宅)规划范围内的区域;依照淄博火车站北广场片区建设项目(第二批次湖田片区住宅)总体规划,需要征收国有土地上的房屋及附属物。同时收回被征收范围内的国有土地使用权。

征收补偿分为货币补偿和房屋产权调换两种方式,由被征收人自愿选择。房屋产权调换房源地点在东二路以东,淄东铁

路以西,洪沟路以南,胶济铁路以北区域,在本征迁区域内还迁;淄博火车站南广场已建成的新建商品房。产权调换房屋建设建筑面积约有五种户型,最终以规划建设为准。

被征收人只有一套住宅房屋,且该房屋建筑面积低于47平方米的,进行最低套型建筑面积补偿,最低套型建筑面积标准为47平方米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被征收人不符合本条规定标准。(1)被征收人(含配偶及未成年子女)在本次征收范围外另有住宅房屋的;(2)有出售等转让房

改房行为的;(3)被征收人已享受过最低套型建筑面积标准待遇的;(4)公示有异议,经查实不符合条件的。

房屋征收部门与被征收人在征收补偿签约期限内未能达成协议,或者被征收房屋所有权人不明确的,由房屋征收部门报请张店区人民政府做出补偿决定,并在房屋征收片区内予以公告。被征收人对补偿决定不服的,可以在六十日内依法申请行政复议,也可以在六个月内依法提起行政诉讼。被征收人在征收补偿决定公布之日起六十日

内不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六个月内不提起行政诉讼,在补偿决定规定的期限内又没有签订补偿协议的,经催告后仍未履行搬迁义务的,由张店区人民政府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。

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记者 徐晓会



扫描二维码查看详细内容

短短几天完成签约392户 签约率高达92% 这个片区改造跑出“加速度”

淄博11月28日讯 近日,张店区公园街道小西湖片区城市更新建设项目北十六巷、南十一巷正式启动签约工作。自11月23日签约首日起,截至目前,已完成签约392户。

小西湖社区居民李华告诉记者:“我们非常激动,房子已经40年了,城市更新项目让我们可以换新房,真是太好了。”

为提高签约效率,打好“签约攻坚战”,张店公园街道提前部署谋划,组织全员下沉,明确责任分工,做好“实战演练”,精心布置每一个环节,确保签约过程高效顺畅。现场设置三个

签约处,每个签约通道分别设置了资料初审、签订协议、房产注销及土地收回、资料整理四个环节。

张店公园街道党工委委员、副主任杨培华表示:“这次小西湖城市更新建设项目,东至西五路,西至西六路,南至商场西路,北至共青团西路,此次正式签约主要是针对南十一巷和北十六巷两个片区。在签约过程中,街道联合评估公司、测绘公司、专业律师为居民解决了个性化问题50余件。自11月23日签约启动以来,我们严格按照防疫要求,落实相关措施,

合理布置工作环节,为保证签约顺利进行打下了坚实基础。”

据悉,小西湖片区北十六巷、南十一巷共涉及居民楼14栋、426户,在居民的理解、支持与配合下,短短几天集中签约阶段已完成签约392户,签约率达92%,6栋楼实现全楼签约。

下一步,张店公园街道将全力做好小西湖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后续工作,加速推动项目进度,全面改善辖区人居环境,不断提升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。

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记者 徐晓会 通讯员 李磊



社区居民在签约。

淄博高新区生物医药产业发展中心 坚持互促融合 增强党建实效

2022年以来,淄博高新区生物医药产业发展中心创新方式方法,积极探索创新“党建+”新模式,将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,不断加强新的学习方式创新学习载体,推动党建工作提质增效。

抓组织建设 提高党建工作质量

严格执行定期学习常态化。全面加强支部党员政治理论学习,做到“逢会必学”。生物医药中心创新学习方法,充分利用线上线下学习载体,将理论知识融入日常工作,做到知行合一。

坚持结对共建经常化。中心定期与“三个一”帮扶企业,结

对共建企业组织活动,充分发挥结对双方自身优势,深化中心与企业的交流,推动多方面资源共享,促进政企联合联动发展。

坚持助力社区建设多样化。中心积极开展“双报到”工作,与社区共同制定“三张清单”,开展多种形式的志愿服务。先后到双赢社区开展助力核酸检测、清扫环境卫生等志愿服务,实现资源共享,优势互补。中心不断丰富“双报到”工作形式和内容,实现党建水平和服务社区居民能力双提升。

抓“一岗双责” 推进党风廉政建设

理清思路,健全责任体系。中心于年初召开中心党风廉政

建设工作会议,每半年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,细化责任清单,明确管理目标。班子成员根据职责分工,逐级分解责任认真履行,对分管范围内的管党治党责任主动督促,主动检查。

定期开展思想教育,筑牢廉政思想防线。不断强化理想信念教育,每季度开展一次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学习,系统学习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和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,提升党性修养,筑牢防腐守廉思想防线。

认真落实党内监督,强化执纪问责。紧盯重要时间节点、关键环节,通过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、节前廉洁提醒谈话、微信工作群等渠道开展提醒工作。开展一系列家风建设活动,通过

举办廉洁讲座、签订承诺书、组织征文活动,将党员领导干部家风建设做深做实,引导全体党员干部筑牢思想防线,不断提高廉洁自律意识,推动形成风清气正的发展环境。

抓意识形态 突出统筹协调工作格局

明确目标管理,纳入考核内容。中心将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党的建设的重要内容,列入年度工作要点。中心组织进行意识形态风险排查工作,成立意识形态领域风险排查专项小组,明确职能职责,落实人员责任,建立意识形态工作长效机制,将风险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。

坚持党建工作与意识形态

工作同同步筹划。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学习计划,坚持在主题党日活动中组织开展意识形态专题党课和专题学习,定期召开意识形态领导小组会议。通过广泛开展理论学习,不断宣传党的路线方针和学习正面典型,提高全体党员干部的认同感和满意度,扩大意识形态工作影响力。

正确把握舆论导向,切实把好出口关。中心将党建阵地作为意识形态工作的基本依托,在舆论引导对外宣传中把握正确舆论导向,强化对意识形态领域各类发布信息的审核和把关,及时发现问题和隐患。加大对网络端口的管理,有效发挥微信群等新兴网络宣传载体的作用,积极掌握舆论主动权。

通讯员 于佳乐

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

- 国家**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
- 社会**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
- 公民**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